

电子签名委托书

委托人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被委托人（招标代理单位）：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716359393C，电话：020—83313605

兹委托上列被委托人担任委托人的代理人，代理完成开发大道至沿江高速公路连接线（保沙路）工程监理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备案活动。被委托人代理权限如下：

1）代理委托人提交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电子文件，委托人确认：被委托人提交的上述电子文件已经委托人审核和认可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归委托人承担。

2）被委托人报送上述电子文件过程中代理委托人实施电子签名，其代理签名的行为对委托人产生法律效力，因此产生的权利义务由委托人承担。

特此委托

委托人（公章）：



2025年8月20日

工程建设项目交易服务委托书

项目发起方（委托人）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招标代理机构：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（被委托人）：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

一、委托事项

我单位的开发大道至沿江高速公路连接线（保沙路）工程监理（项目名称）选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（以下简称广交易平台）开展交易活动，委托广交易平台依法依规提供交易相关服务，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信息发布、代收投标保证金（如有）、开标评标见证、评标评审专家抽取、合同在线签订（如有）、项目资料归档等。

二、服务质量

符合《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标准》关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服务质量有关要求。

三、服务费用

按广交易平台公共资源（工程类）交易服务费标准在项目办结前完成支付。

我单位承诺按照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组织项目交易，所提供的项目资料安全、真实、完整、有效。对于委托广交易平台收取投标保证金的，同意按广交易平台投标保证金自动退回机制退还。

项目发起方：

2025年8月20日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

2025年8月20日（加盖单位公章）



招标人授权代表证明书

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（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）：

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：

兹委托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员工陈述宇、李咏贤，为开发大道至沿江高速公路连接线（保沙路）工程监理招标过程中相关工作的授权代理人，负责联系招标事宜的专职人员。

特此证明。

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2025 年 8 月 20 日

